

优化营商环境公开承诺书

为进一步优化全区营商环境，商务局结合自身职责，向社会各界公开承诺如下：

一、依法履行工作职责，推进政务公开。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商务工作的方针、政策，正确履行商务工作职责，依法公开行政审批事项、办理程序、时限承诺，急企业所急、想企业所想，本着有利于企业发展、方便企业办事原则，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职能，把依法行政要求贯穿商务工作全过程。

二、深化行政审批改革，实施动态管理。严格执行行政审批事项一门受理、一次性告知、服务承诺制、限时办结制等制度，对所有行政审批事项实施动态管理。

三、规范简化审批流程，提升服务效率。对审批、备案事项，保证在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商务部、省商务厅、市商务局要求的审批条件、申报材料、审批环节基础上，不增设任何附加内容，压缩审批时限、减少审批要件、优化审批流程。优化后审批“承诺件”变为“即办件”。

四、切实转变工作作风，树立良好形象。严格遵守廉洁从政各项规定，坚决杜绝“吃、拿、卡、要”和“庸懒散浮拖”行为，热情接待办事和来访群众，树立依法行政、

廉洁高效、干净担当、求真务实的良好商务形象。各项工作做到公平、公开、公正。

五、请广大群众和社会各界予以监督。

监督举报电话 2535808

平顶山市石龙区商务局

2022年3月6日

